

无锡市市级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

2024年度

单位名称	无锡仲裁委员会办公室				
单位主要职能	(一) 具体承办仲裁案件受理、组织开庭审理、仲裁文书制作与送达、仲裁案件归档管理；(二) 负责仲裁员的联络；(三) 负责协助仲裁庭做好案件审理工作；(四) 收取和管理仲裁费用；(五) 负责仲裁法律制度的宣传推广工作；(六) 办理仲裁委员会交办的其他工作。				
机构设置及人员配置	无锡仲裁委员会办公室是无锡市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于1996年12月10日建立的仲裁委员会常设机构。办公室性质为全民事业单位。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为无锡市司法局，系其下属二级预算单位。办公室内设仲裁事务一部、仲裁事务二部、行政管理部。核定全民事业编制16名，现有在职人员17名，退休人员3名，另有4名劳务派遣人员。				
部门整体资金(万元)	收入	资金总额		全年预算数	
		924.074784			
		财政拨款	小计		924.074784
			一般公共预算资金		924.07
			政府性基金		0
			财政专户管理资金		0
		国有资本金		0	
		社保基金		0	
		上年结转资金		0	
	其他资金		0		
	支出			半年计划执行数	全年预算数
		基本支出		255.82	511.63
		项目支出		206.22	412.44
		仲裁工作经费		56.22	112.44
仲裁员办案酬金		100	300		
中长期目标	仲裁员办案水平在省内处在较高水平，大力发展长三角仲裁一体化战略，更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下商事仲裁制度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				
年度目标	努力完成年度非税收入目标，在省内机构排名中位于前列，对外宣传拓展效果取得明显成效，持续提升仲裁公信力。	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	
决策	计划制定	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	健全	健全	
		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	健全	健全	
	目标设定	绩效指标明确性	明确	明确	
		绩效目标合理性	合理	合理	
	预算编制	预算编制科学性	科学	科学	
		预算编制规范性	规范	规范	
预算执行	预算执行	“三公经费”变动率	≤0%	≤0%	
		公用经费控制率	≤100%	≤100%	
		支付进度符合率	=100%	=100%	
		政府采购执行率	=100%	=100%	
		结转结余率	=0%	=0%	
		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	≥100%	≥100%	
		预算执行率	=100%	=100%	
		预算调整率	=0%	=0%	
		基础信息完善性	完善	完善	
		绩效管理覆盖率	=100%	=100%	

过程	预算管理			资金使用合规性	合规	合规
				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	合规	合规
				预决算信息公开度	公开	公开
				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资产管理			固定资产利用率	=100%	=100%
				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			资产管理规范性	规范	规范
	项目管理		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			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	规范	规范
	人员管理			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健全
				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	有效	有效
				在职人员控制率	=100%	=100%
	机构建设			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	=100%	=100%
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				有效	有效	
组织建设工作及及时完成率				=100%	=100%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重点工作	对应项目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
履职	提供经济仲裁服务	办理仲裁案件		裁决裁撤率	≤0.5%	≤0.5%
		促进源头治理预防化解经济纠纷		工作站运行规范率	≥100%	≥100%
	宣传推广仲裁制度	走访服务企业、律师事务所		走访服务次数	≥20次	≥40次
		开展仲裁信息宣传		官网微信更新率	≥100%	≥100%
	仲裁对外交流	举办论坛讲座活动		举办专业活动次数	≥2次	≥4次
		调研内部法人治理机构模式		走访先进仲裁机构次数	≥2次	≥4次
	仲裁队伍建设	开展案例编辑工作		案例编辑发布次数	≥1次	≥2次
		常设机构工作人员政治培训		内部业务常态化学习完成率	≥50%	≥100%
	仲裁员业务培训		仲裁员培训次数	≥1次	≥2次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		三级指标	半年指标值	全年指标值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非税收入目标完成值	≥500万元	≥1995万元
	社会效益			矛盾预防化解率	≥50%	≥100%
	生态效益					
	可持续影响					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		信访投诉率	≤5%	≤5%